

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

公司 2025 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14 日在本公司办公地以现场结合网络视频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以专人送达或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独立董事 3 人，实到 3 人，其中汤湘希独立董事、张红独立董事现场出席会议，王宗军独立董事通过网络视频出席会议。会议由汤湘希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证券监管规定、公司章程及《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》的规定。会议经举手投票表决，作出以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重新预计的议案》

经审查，会议认为：因 2025 年公司销售商品及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较年初预计额有所变化，为确保关联交易合法合规，对公司部分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重新预计。本次重新预计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本次重新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平、公开和公正原则，审核确认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影响公司独立性，交易遵循了一般商业原则，价格公允，不会损害公司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。

该关联交易事项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

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交易与关联交易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同意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重新预计的议案》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